

证券代码：836717

证券简称：瑞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6

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2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谷红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陈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迟国敬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隋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王志勇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与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数审议通过。

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《关于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》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谷红军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审议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与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0 日